

杜甫《饮中八仙歌》中写:“李白斗酒诗百篇”,我觉得不可想象,按唐代一斗相当于现在六千毫升换算,李白的酒量应在十斤之上。这应该是杜甫的夸张?但李白自己也这样说自己:“三杯通大道,一斗合自然”,可见杜甫并没有虚夸。后来查资料得知,古代的酒是纯酿酒,度数低,现代的酒是蒸馏酒,度数高。古代人喝水酒大概就应该跟现代人喝啤酒差不多吧。现代酒量大的人喝啤酒就能喝十瓶之上,只是喝的过程中要不停地去卫生间方便罢了。

现实中,我见过的酒量很大的一般也就白酒一斤左右吧。只见到过一个特例,二两五的杯子喝下去六杯后还能谈笑自如,最后还是他自己交了底。原来他年轻的时候并不爱喝酒,由于得了颈椎病,疼得厉害,找到一个江湖医生,江湖医生告诉他喝药酒能治,他就天天喝天天喝。后来,病没治好,酒量却练上来了,现在一顿不喝心就发慌。他也不知道自己究竟能喝多少,反正从来没醉过。

我不会喝酒,或者说酒量小得可怜,二三两白酒下肚不光脸红脖子红,躯干四肢都会红,甚至皮肤还会起小疙瘩,医学上称之为酒精过敏,像我这样的人就怕赶酒场,尤其是同学聚会,一般一上来先个个满上一杯白酒再说。如果其他人个个都是一杯白的,就自己一杯是“有颜色”的,马上就会显得自己“矮一截”。而且最重要的是不协调呀,气氛都被你破坏了,所以无论如何不能这么“不够意思”。精神上要“够意思”,肉体上就要受苦。我有几次喝得多了点,回家时脚踩在地上像踩在棉花上,真想倒在路上就睡,心里难受得要命,发誓以后就是天王老子来,也不再给什么面子了。可是下一次遇到相同的情况,还是架不住要喝。其实,不要说我,谁又能架得住这世俗的力量呢?

有人说喝酒喝的就是个气氛,气氛有的时候就是最好的下酒菜。这话说得有道理。推杯换盏间,夹杂着相互的插科打诨,那种其乐融融的氛围就出来了。特别是几个知己小聚,那种欢快的情绪,弥漫了一屋。反过来呢,互不熟悉的人在一起喝酒,个个都闷声不响,此时只听到饮酒和嚼菜的声音,那喝酒的意味当然会大打折扣。俗话说“一人不喝酒,二人不赌博”。为什么这么说?就是一人喝酒没气氛呀。嗜酒的人,就不管俗话说不俗话说,一人在家照样喝酒,要是没菜,就着萝卜干都能下酒,这就是为喝酒而喝酒了。忽然想起《水浒传》中林冲发配在草料场的那段。林冲在被逼到那种处境,竟还没忘记“逍遥

当今的家长望子成龙心切,一些家境殷实的家长在孩子初中或者高中毕业后,就将他们送到美国、英国、法国等国高中或大学就读。报载,今年北京市参加高考的人数比起去年少了3万人。一方面是因为人口出生数少了,而更多的是学生选择去国外上学了。

Z的父亲开了一家工厂,每年收入有100万元,在Z高中毕业后,父亲决定将他送到英国去上大学。他的父亲想,与其把较丰厚的资产将来留给儿子享受,不如现在花掉一些金钱用于智力投资,让他去发达国家学到一些先进的知识、技术和本领。Z父亲的想法是有道理的。Z在国内学习了半年英语后,经过多方努力,来到了伦敦,进了一所预备学校,学习英语和其他课程,准备参加英国的相关考试。

Z在预备学校没有把心放在学习上,常常到英国的风景名胜去旅游,有时课也不上,在宿舍里睡大觉。因为时差,Z的父亲在中国的半夜里会打电话给Z,问他现在干什么,Z明明在闹市区闲逛,

喝酒漫谈

□吴忠

那里“鬼饮”,这是怎样一幅悲壮而又悲情的画面呀!

中国酒文化源远流长,追根溯源,在有文明史之前,就有酿酒业了,到了夏朝已经十分盛行。现在中国人比过去多很多,酒的消耗量也比过去大很多。2012年,《温州都市报》披露,中国的公务用酒,一年就是一个“西湖”,数目惊人。好酒大概是人类共性,西方制酒业兴旺程度也绝不比我们差。美国为了刹住盛行的酒风,在1920年出台著名的“禁酒法案”,规定凡是制造、售卖、运输酒精含量超过0.5%以上的饮料皆属违法。可是,禁酒带来了很多负面效应,出现了大量走私酒的黑社会团伙,比酗酒闹事带来更大的社会不安定因素。结果禁了十几年,最终还是宣告失败。看过奥斯卡获奖大片《美国往事》的就可以体会到这个历史背景。可见违背人的本性制定的法律终归是不能长久的。我们国家规定不许“酒驾”,“醉驾”就是犯罪,好多喜欢喝酒的平时开车的人赴宴时都不开车,就是为了防止宴会上不能喝酒。有的车开去了,看到好酒也只好强忍住。也有存在侥幸心理的人,喝了酒照样开车,最后被抓进去。我有一个熟人的朋友,居然敢在外地“酒驾”,被抓进去一个星期,罪受大了,一出来就把全身衣服都扒下来烧掉,说要烧掉“晦气”。为了公众安全,也为了您自己和家人,司机还是戒掉酒吧。这句话说得像不像一句公益广告?

有说女人不会喝酒拉倒,如果会喝,往往酒量比男人还大。这到底有没有科学根据不知道。不过好多单位会设立专门的公关部门,招很能喝的“公关小姐”,在谈业务的关键时刻,就可以对方“酒”“色”齐下,往往能取得意想不到的效果。很多人见识了这些女人的酒量,就会造成个印象,认为女士喝起酒来比男士还厉害。其实滴酒不沾的女人还是占绝大多数的。

有关酒的诗文数不胜数,最著名的应该是李白的那首《将进酒》了,“将进酒,杯莫停”,“古来圣贤皆寂寞,惟有饮者留其名。”他的这首诗有很大的号召力,为千百年来无数嗜酒的人找到了“理论依据”。不过,人人都知道,酗酒对身体的危害很大,喝酒致死的事也不鲜闻。李白嗜酒,他自己才情绝世,而后代都呆傻。同样命运的还有陶渊明,因为嗜酒致使他的后代弱智。陶渊明老的时候也十分后悔他嗜酒这事,知道孩子痴傻“盖因杯中物也”。

毁乎

□朱延庆

却能到大学上一年级。Z的这一情况一直瞒着父亲,父亲委托在伦敦的朋友能抽空关心他,那朋友说,Z很少来,只是钱不够用了,借钱才来。那朋友从校方那里了解到Z的真实情况,告诉Z的父亲,Z的父亲颇然神伤,自言自语道:这下子毁乎了。

“毁乎”一词在江淮一带是“完了、了戏、坏事、倒楣”的意思,扬州一带人遇到不好的事情便说:毁乎,或者说,毁了乎了。

Z在伦敦面临两种选择:要么在伦敦的预备学校重读一年,要么回国在预备出国留学的学校补习一年。Z的父亲选择了后者。Z回国后在南京的一所预备学校学习,他的母亲在南京租了房子陪读,实际上也是监读。

一年后,Z考取了伦敦的一所大学,他的父亲送他去伦敦。那位老朋友一见面就说:这回不是“毁乎”,而是“不亦乐乎”了。

有人将“毁乎”写成“回乎”,那是什么意思呢?

一下,在风雪夜找来酒独饮。你可以发挥一下想象,一个落难的英雄,在一个黑黢黢的夜里,一个人在

大伯生前是开香厂的,做老板,也做伙计。这里的香指的不是香料,而是求神拜佛用的香火。

开香厂之前,大伯是老家整个大队里唯一的电工,年轻时敏而好学,通电、排线、维修、检测样样精通。那时电力系统尚未迎来改革的春天,自谋发展的大伯与二伯在我父亲的张罗下买进一艘百吨的铁船,开始往返于京杭运河搞营运。

大伯做事不如二伯“凶”,船在水上风大浪大,跑运输没几天,他一不小心从甲板跌落到舱底,折了腿。“窝”在老家养伤时,大伯寻思,自己性子慢也拘谨,船上的活看来干不来。于是将整船的活计托付给二伯,至于买船时出的那半份钱,他说生意好了就还他,不行就算了。

“上岸”养好伤后不久,做不成电工的大伯四处打听可以上手的生计,托人辗转从兴化学来做香的手艺,就这样在营南乡开起了第一号香厂。

做香是个技术活,也是个细活。过去用的原料是七分木粉混上三分榆面(榆树皮打成的粉),后来国家出了政策不让用榆面,于是就改用面粉——都是货真价实,上了灶头发酵能蒸馒头、和稀了能做煎饼的白面,想想真是有些浪费。不论用榆面还是面粉,都要先兑水揉成团。榆面有天然的黏性,混在木粉里遇水就能成型,做出来的香烧着旺,冒白烟,也不易断。白面做原料时,会添加相当分量的石粉,一来为降低成本,二来为“伪造”出点燃后吐白烟的效果。面粉、石粉、木粉“处”不来,就再加相当剂量的片碱(调节酸碱度)和强力胶(也起助燃功效),把它们硬生生地撮合在一起。这样做出来的香,密度大些,“打秤”,价可以卖高点,但烧起来烟尘重,熏眼睛,易灭易折。

香之所以称作香,是因为烧着有股香气,又因为用于祭祀拜神,一般都做得红彤彤的图吉利,这需要原料里加入适量香料和“大红”(一种价格便宜的血色颜料)。和好的原料,就像一大坨深红色的橡皮泥,家里调皮的孩子时常抓来玩。在小厂房里工作的大伯看到了也不恼,总笑嘻嘻地说,别弄脏了衣服,洗不掉的。“橡皮泥”越有韧劲,塑形成香便越顺畅,越高效。用手揉捏是不够的,要将其填充在塑型容器里,用脚上去踩。

一容器原料,叫做“一锅”。过去没有电驱的机械,都是用手摇的人工机器,一种圆筒状的大活塞机。原料塞满一锅后,上面盖上压缩机构,中间连着滚轴杠杆,下面搁上圆形竹匾,然后人力推压杠杆臂,压缩盖下行,将“橡皮泥”从圆筒活塞机下端的小圆孔源源不断地挤出,一条细长的橡皮泥线便滑滴滴地流淌在大竹匾里,成圈成坨,却不沾黏。整个流程有点像人力的压水井,不过压出来的不是水,而是成型的香料。积满一竹匾便拿在一边,由专人在倾斜的蒙了猪皮(滑腻,不与香料沾黏)的方形木框上“撻”香。

撻香的动作虽不难,但要做好却十分不易。一手拎着香料线,一手抓住线头,将其甩在皮革蒙面的一端,与此同时另一只手掐断香料线,形成新的线头,递在空出来的手上——如此往复,便能在半方猪皮上齐刷刷地“撻”出一排排香料线。集满一整“版面”后,用同样版式大小的蓝色尼龙纱布蒙就的箩筐(乍一看像是纱窗)将其整版“倒”过来,送给专人切香。以上这些手艺现在已经看不到,是因为后来用上了电驱的机械。“锅”变成了扁方形,也大了许多,塑型的出料口从单个孔变成了一整排,压缩机构的电门装配在落地的底端。单人两手托着“蓝色纱窗”对准出香的排孔,一脚踏下启动电门,齐刷刷的香料线便如挂面一般滑溜溜地一次性铺满整个“版面”。提着“纱窗”在排孔外侧的刀片上一刮,再用桃木做成的薄木板将底部参差不齐的“须儿”一剔,便可直接拿去切香,效率比之过去不知提高了几多倍。

切香根据所需长短,有不同尺寸的模具。一般为铁铸的空心板,可将前文中所说的“蓝纱窗”担着“红挂面”卡在当中。两边凸起的部位有等距的凹槽,用细长的木侧刀分段铡下,“搪”走废料便得到最终的湿香料版型——制香过程任意流程产生的废料在未风干前均可回收,揉在一起跟着下一锅“重获新生”。

做香是看天吃饭的差事,也是苦差事,因为要晒香,要顶着烈日劳作。在高邮北部农村,相隔几里地便能看到一两块大大的晒场,上面整齐地铺满了蓝色尼龙面纱蒙就的箩筐(真应该说成纱窗)担着已经精切成型的深红香料。晒场北首一般就是农家,与住家相连的西侧往往再搭两间屋,一间用作生产,一间用作包装——这就是做香人家的标准配置了,大伯的小香厂也不例外。天色未亮,做香人便要起身劳作,分季节日照长短,做下两到三锅香,赶在太阳铺满整个晒场前,将一箩筐一箩筐的

做香

□冯智超

香料平整铺开,接受阳光洗礼。为防止边缘的香料曝晒后收缩弯曲,要在正午时分,太阳最毒辣的时候,背上二三十斤重的农药喷洒器往香料的边缘洒一遍水,二次曝晒即变得平整。倘若天气爽朗,傍晚出夕露前,香料便可晒干。后来引入了一种新型胶水,做出来的湿香料不用“见光”,只要晒香的箩筐“品”字形重叠堆放,中间留有空隙,“见风”,即可晾干。不过,这种胶水是否有更强的毒性,就不得而知了。香料收干后,需要用前文提过的桃木做成的薄木板一箩筐一箩筐将其铲下,小心翼翼地堆放好,这又是一项单调、乏味且“揉人”的工作。

成品的原香收好后,便进入了最后一道工序——包香。包香这份工对劳动力要求不高,适合村里留守的老弱病残,三岁小孩也能做得像模像样。五根香包一股,五股香卷一封,十封香捆一扎。一股香抓上手,有普通香烟粗细,一头和中段分别用红、绿色的细宽纸条蘸着浆糊包上;集满五股下三上二放好,用废旧的三角状报纸将没有包裹的一头“攥”齐了卷好,俗称“封屁股”;如此集满十封便可用烧火的稻草捆扎在一起,成为一扎,这便是包香者与老板结工钱的最小计量单位了。普通的农家主妇两三个月便能成“熟手”,“快手”从早上坐下来包到中,三四十扎不成问题,还不妨碍她中途溜回家淘米做饭,勤快点不用带晚每月也有一笔可观的收入补贴家用。

大伯以做香为生,天气不好时也不愿歇着,窝在小厂房里自主钻研,批量生产模具卖给邻近的其它香厂,不太劳神,每年可赚上万八千。这里的模具指的是前文所说的电驱香机那一排出料孔。过去用的是铜质模板,时间一长会起锈,与香料粘连,导致机器故障。大伯就试验其它材料,自己制板、打孔。最后发现某型号的PVC材料效果不错,化学性质稳定,刚性也够,故障率极低,不过磨损较快——要的就是这个效果,没有损耗哪来的买卖呢?这就是生意人的精明之处了。

为了家庭,为了改善生活,除了农忙时节及过年前后的几天,大伯一早睁开眼来,想到的第一件事便是做香,等两三锅香出了版型,才顾得上胡乱吃几口单薄的早饭,之后又是繁重、机械的劳作。从最初的手摇式制香机换到小电驱机,又从小机器换到大机器,再换成后来更大的机械,大伯一路走来辛苦异常,在他的脸上总写满了倦容。父亲觉得大伯太辛苦,曾劝他添加特殊香料和药物成分,做成安神驱蚊的高级香,提高产品附加值。大伯听后直摇头,三弟,那些咱不懂,弄不好就砸了,还是稳妥一点好。大伯就是这样老实谨慎,也是这样墨守成规。

盛夏是产香的旺季,在庭院里无论晒香、晾香还是收香,豆大的汗珠滴在地上还没摔成八瓣便已被滚烫的地表烤干,搭在肩头的湿毛巾可以拧下温热的汗水……就这样,大伯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,一箩筐一箩筐地攒出了堂姐出嫁时的嫁妆,攒出了镇中心那几间敞亮的新房。

香是用来孝敬菩萨的,可以说是菩萨的食物,这样叙起来,做香人便是菩萨的厨子,理应受到佑护。但长期工作在粉尘横飞、异味杂陈的厂房里,大伯积劳成疾。三年前的夏末,他感到胸闷乏力,呼吸有刺痛感,后来发现痰中带血,于是一个人坐中巴到高邮检查身体,几天后,又一个人进城取CT结果……刚出医院大门,大伯第一个给我在宝应的父亲打电话,说得了肺癌,已扩散,日子不多了,然后就是叹气,还说暂时不要告诉家里。父亲当晚心急火燎地赶回营南老家,家中老小也都已知道,女人、小孩都在抹眼泪,男人也红着眼。大伯落魄地坐在小厂房里,看着年初刚刚置办的新机器,两眼无神地低声喃喃:这香是不会再做了……仅仅十天后,劳苦了一世的大伯在扬州苏北医院急匆匆地油尽灯枯。救护车载着弥留之际的他,一路狂奔在家的方向,在村口入小道的拐角处,大伯咽下了最后一口气……

大伯的后事办完没几天,有斗香客推着三轮小车在庭院里叫喊,冯老板,收碎香啦。伯娘从内屋里出来,强忍着泪水,说,老冯他走了。斗香客不解,走啦?上高邮了?不是,老冯他……他人没了。喂,别瞎说嘛。伯娘不答话,已哭成泪人。斗香客透过敞开的大门,看见客厅里供奉着大伯的黑白相片,讶异地张大嘴巴,茫然若失地呆愣在庭院里。大伯相片前的三炷红香,闪着点点火星,似燃非燃、无声无息地化作袅袅青烟,随风消散在半空中。

盂城驛

题字 周同 责编 居永贵 版式 唐素梅